

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2014 年重大资产重组并募集配套资金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1043 号文核准，并经深交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78,553,615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8.02 元，共计募集资金 629,999,992.30 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29,159,999.75 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600,839,992.55 元，已由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11 月 12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律师费、会计师费用、法定信息披露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7,804,213.98 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593,035,778.57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4）240 号）。

2、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募集资金到位前（截至 2014 年 11 月 12 日），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投入 77,260,415.46 元，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4 年 11 月 14 日出具了《关于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14）6473 号）。募集资金到位后，根据 2014 年 11 月 20 日公司董事会四届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前期已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以及其他相关程序，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 77,260,400.00 元。

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48,465.35 元。2017 年 1—6 月使用募集资金 0

元，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3.09 元，募集资金转入流动资金 48,478.08 元。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59,4981,474.42 元，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487,956.61 元，收到的投资收益 1,506,217.68 元，节余资金转入流动资金 48,478.08 元（利息收入），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0.36 元（利息收入）。

（二）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765 号文核准，并经深交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99890023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0.28 元，共计募集资金 1,026,869,436.44 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10,000,000.00 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1,016,869,436.44 元，已由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1 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律师费、会计师费用、法定信息披露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2,465,829.73 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1,014,403,606.71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6〕358 号）。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到位前（截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公司利用自筹资金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已投入 75,316,204.70 元，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6 年 9 月 19 日出具了《关于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16〕7487 号）。募集资金到位后，根据 2016 年 9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前期已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以及其他相关程序，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 75,316,204.70 元。

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已使用募集资金 82,772,950.24 元，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7,204,061.65 元，收到的投资收益 0 元，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938,834,718.12 元，其中存放募集资金专户金额 128,834,718.12 元，已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00,000,000.00 元，已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金额 610,000,000.00 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2014 年重大资产重组并募集配套资金

1、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4年11月20日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椒江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并连同全资子公司台州市前进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台州前进公司）和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市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和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2、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公司和台州前进公司有1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椒江支行	1207011129200049257	0	帐户已注销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19900001040021908	0.36	[注]
合计		0.36	

[注]：系台州前进公司开立的银行账户。

（二）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是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9月30日分别与公司（三

方监管协议)或者公司和川南药业,公司和台州前进(四方监管协议)。三方和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2、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7年6月30日,本公司和川南药业、台州前进公司有5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19900001040024241	54,207,451.33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	11017705863186	21,048,576.3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椒江支行	1207011129200085025	13,508,965.9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81010154500010744	20,072,080.18	[注]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市椒江支行	357171703780	19,997,644.29	[注]2
合计		128,834,718.12	

[注]1:系川南药业开立的银行账户。

[注]2:系台州前进公司开立的银行账户。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2014年重大资产重组并募集配套资金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二)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3、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4、 闲置募集资金情况说明

(1) 使用闲置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根据 2017年6月2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2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及子公司实际使用2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2017年1月17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8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可以滚动使用。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及子公司合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6.1亿元分别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市椒江支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椒江支行、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购买了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有关情况如下：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预期最高 年化收益 率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中国农业银行“汇利丰”2017年第4421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理财产品	保本浮动收益	2亿元	2017/6/23	2017/9/19	3.6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市椒江支行	中银保本理财-人民币按期开放【CNYAQQF】	保证收益型	0.5亿	2017/6/23	2018/1/9	4%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挂钩利率）	保本浮动收益	1亿	2017/6/26	2017/9/25	4.3%

分行	产品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椒江支行	工银理财共赢3号保本型(定向)2017年第64期	保本浮动收益	0.8亿	2017/6/27	2017/12/25	4%
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	恒丰银行-交易型结构性存款产品2017年第213期	固定收益	1.8亿	2017/6/26	2017/9/26	5.08%
合计			6.1亿	-	-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附件 1：2014 年重大资产重组并募集配套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 2：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八月二十九日

附件 1

2014 年重大资产重组并募集配套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9,303.5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9,498.1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 投资总额 (1)	本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 期	本年度 实现的效益 [注 2]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 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偿还银行借款 并补充流动资金	否	43,000.00	39,303.58	0	39,303.48	100.00	完成			否
2. 台州前进公司 环保型活性艳蓝 KN-R 商品染料技 改项目二期工程	否	14,000.00	14,000.00	0	14,139.27	100.99	[注 1]	2,442.73		否
3. 台州前进公司 环保型活性艳蓝 KN-R 相关配套产 品升级改造项目	否	6,000.00	6,000.00	0	6,055.40	100.92	投产	9,047.11		否
合 计	—	63,000.00	59,303.58	0	59,498.15	100.33	—	11,489.84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 2014 年 11 月 20 日公司董事会四届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前期已投入自筹资金的公告》以及其他相关程序，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 7,726.04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银行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 1]：台州前进公司环保型活性艳蓝 KN-R 商品染料技改项目因设备安装进度和调试时间较长导致项目投产时间晚于预期，故当年效益低于预期效益。

[注 2]：台州前进公司环保型活性艳蓝 KN-R 相关配套产品升级改造项目 2017 年效益中，生产领用的自制半成品氨基油，我们采用其对外销售的价格计算实际效益。

2014 年重大资产重组并募集配套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 累计产能利用率 [注 1]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 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注 2]		
1	台州前进公司环保型活性艳蓝 KN-R 商品染料技改项目二期工程	81.46%	未承诺	0	4721.06	2,442.73	7,163.79	
2	台州前进公司环保型活性艳蓝 KN-R 相关配套产品升级改造项目		未承诺	9905.80	11920.75	9,047.11	30,873.67	

[注 1]：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是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至截止日期间，投资项目的年均实际产量与预计产能之比。

[注 2]：台州前进公司环保型活性艳蓝 KN-R 相关配套产品升级改造项目 2017 年效益中，生产领用的自制半成品氨基油，我们采用其对外销售的价格计算实际效益。

附件 2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浙江海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01,440.3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29.5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277.3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 投资总额 (1)	本年度 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 期	本年度 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 重大变化
1. 原料药及中间体 CMO 中心扩建项目	否	40,000.00	28,440.36	0	6,927.13	24.36%	未投产			否
2. 年产 30 亿(粒)固体制剂技改项目	否	35,000.00	35,000.00	0.00	0.00	0.00	未投产			否
3. 医药综合研发中心	否	15,000.00	15,000.00	0.00	0.00	0.00	未投产			否
4. 医药中试车间技改项目	否	9,000.00	9,000.00	0.00[注]	0.00	0.00	未投产			否
5. 环保设施改造项目	否	14,000.00	14,000.00	1129.5	1,350.17	9.64%	未投产			否

合 计	—	113,000.00	101,440.36	1129.50	8277.30	8.16%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 2016 年 9 月 28 日召开 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前期已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以及其他相关程序，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 7531.62 万元，其中 2016 年度置换金额 7147.80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根据 2017年6月2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2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及子公司实际使用2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银行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本年度投入金额”包括利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金额和募集资金到位后本年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募集资金到位前预先投入的待置换余额 383.83 万元已于 2017 年 7 月 7 日置换完成。）